联 合 国 TD

联合国
贸易和发展会议

Distr.
LIMITED

TD/B/COM.3/L.20
20 February 2002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贸易和发展理事会
企业、工商促进和发展委员会
第六届会议
2002 年 2 月 18 日至 22 日，日内瓦
临时议程项目 2

电子商务与国际运输服务：加强发展中国家竞争力的最佳做法

议定建议草案

1．委员会在审议电子商务对国际运输服务的影响和加强发展中国家竞争力的最佳做法时，注意到秘书处在这.一项目下提供审议的文件。[1]

2. 委员会注意到电子商务作为提高运输服务和促进发展中国家参与全球贸易的手段的重要性。委员会同意，发展中国家在这方面面临的困难包括：缺乏运输和电信的基础结构，缺乏适当的法律框架以及缺乏运输服务贸易者和提供者的必要技能。

[1] 秘书处关于“电子商务与国际运输服务”的报告(TD/B/COM.3/EM.12/2)；电子商务与国际运输服务专家会议报告：“加强发展中国家竞争力的最佳做法”(TD/B/COM.3/38 – TD/B/COM.3EM.12/3)；和秘书长题为“电子商务与国际运输服务：加强发展中国家的竞争力”的报告(TD/B/COM.3/42).

3．委员会因此提出下列建议，并请国际社会包括贸发会议，在执行建议时考虑最不发达国家的需要。

在国家一级的建议

4．鼓励各国政府向运输`电信和信息技术基础结构以及诸如邮政和信使服务等其他支助和有关服务的投资，并视情况，缔结区域合作协定，以期协调这些领域的投资方案。

5．呼吁各国政府审查它们的现有法律基础结构，以便使其合理化并符合电子交易的要求。在这方面，需要考虑现行的国际规则和指针，诸如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电子商务和电子签名的模式法》。通过允许使用电子运输文件的现有国际运输条约一事，也需要予以审议。

6．鼓励各国政府简化行政规章和做法，特别是海关手续，以便利电子商业和运输作业，同时顾到贸发会议`联合国区域经济委员会和世贸组织等国际组织正在进行的工作。

7．鼓励各国政府`海关`港务局`港务界和运输从业者采取必要措施，建立港口制度和后勤规则，以便利贸易者`服务提供者和使用国际标准消息的行政部门之间的信息交换。

8. 鼓励商业方订正它们关于使用传统的可转让运输单据的现行商业做法，在可行时，限制其使用。也应当鼓励使用代替传统运输单据的电子单据。

9．为了保证竞争力和弥补这一领域的数位差距，鼓励各国政府和企业通过下列途径，便利和推动电子商务：（a) 改进互联网的连接和使用；(b) 引进一种制约环境，可以降低电信和互联网的收费；(c) 提高公众对于电子商务和机会及它所带来好处的认识和知识。

10．鼓励各国政府成为电子商务的模范使用者，以电子设备提供信息和服务。

对国际社会的建议

11．鼓励国际社会向发展中国家提供援助，以便弥补数位差距。在这方面，鼓励国际组织在下列领域，加强它们向发展中国家提供的立法`技术和资金援助：(a)

审查和调整国家法律和规章；(b) 提高认识和提供教育和培训；(c) 建立运输和电信的基础结构；(d) 加强运输和电信提供者。

12. 参与电子商务和运输的国际组织应当合作并协调其活动，以提高发展中国家贸易和运输从事者的竞争力。

对贸发会议的建议

13. 贸发会议应当：

(a) 继续审查和密切注意影响国际运输服务的电子商务的经济`商业`法律和基础结构方面，并分析它们对发展中国家的影响，进而收集资料和向成员国散发。

(b) 就国际运输使用传统运输单据从事研究，特别是可转让提单对现代国家贸易成为必需的情况，以及它们可以被非可转让运输单据诸如海运单和电子单据代替的情况。

(c) 在适当时，建立和发送培训材料，并与相关的公众和私人部门组织合作，针对有利于发展中国家电子商务和国际运输服务之最佳做法散发信息。

(d) 就制订发展中国家模范港口制度和后勤规则，编写指导方针。

14. 为了贯彻这项工作，贸发会议应当同相关的行为者，诸如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保持密切合作。

-- -- -- -- --